

证券代码：838154

证券简称：海富特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终止挂牌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海富特，证券代码：838154）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 2018 年 11 月 21 日。2018 年 9 月 3 日，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。2018 年 9 月 17 日，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2018 年 10 月 9 日，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8-029)。2018年10月23日，公司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0)。

公司因自身经营发展及配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调整的需要，经慎重考虑，拟申请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。公司因筹备上述终止挂牌事项，尚未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编制，因此未能于2018年8月31日前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自2018年11月6日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2018年8月30日，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资料，经全国股转公司核对，申请材料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全国股转公司予以受理，公司于递交当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受理通知书》（编号：181118）。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对已提交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的反馈意见，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相关资料的补充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，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开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积极关注。

福建海富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6 日